

证券代码：300012

证券简称：华测检测

公告编号：2024-027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为300万股-500万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按照回购数量上限500万股和回购价格上限25元/股的条件测算，预计回购金额不超过12,500万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16日、2023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6）。

因回购方案发布后公司实施了权益分派，回购价格上限相应由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4.9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

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5,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971%，最高成交价为 18.9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6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7,149.95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数量上限，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股份的数量、方式、价格、资金来源及实施期限等相关内容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条件。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发布回购完成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形如下：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万云翔先生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万峰先生签署了《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书》，将其所持有 130,501,554 股公司股份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万峰先生，转让完成后万云翔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3 日发布了《关于一致行动人之间协议转让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3 年 11 月 24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万云翔先生协议转让给万峰先生 130,501,554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一致行动人之间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本次权益变动为一致行动人之间股份的内部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除上述交易，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交易行为与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不一致的情形。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预计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按照目前公司股本结构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971%，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若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则预计股份转让后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种类	实施前		实施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1,058,526	14.92	256,058,526	15.22%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31,769,688	85.08	1,426,769,688	84.78%
其中：回购专用	5,000,000	0.2971	0	0

证券账户				
股份总数	1,682,828,214	100	1,682,828,214	100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根据公司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后续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若公司未能在回购股份完成后的36个月内实施上述授予，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适时推出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